

证券代码：837979

证券简称：噢易云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及《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该议案及相关资料，我们认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符合相关政策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独立董事：李智勇、陈鹏、关旭

二〇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